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职成函〔2022〕63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同意山西省运城天龙学校 变更举办者的批复

运城市教育局：

你局《关于山西省运城天龙学校变更举办者的申请报告》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文件规定，经研究，同意山西省运城天龙学校变更举办者。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同意山西省运城天龙学校的举办者由崔云山（自然人）变更为张梦若（自然人）。
- 变更后的举办者要严格按照学校章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参与学校的办学和管理，切实履行举办者责任，进一步加大办学投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 你局要依法履行管理服务职责，切实加强领导，指导学校明确办学定位，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创新教育理念和人才培养模式，提高办学质量，努力办出特色。
- 接此批复后，学校要将原《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交

回省教育厅，并按规定办理新的《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及其它有关手续。

此复

山西省教育厅
2022年7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